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9月25日以书面送达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17年9月29日15:3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唐和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本次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行为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2,960,358.57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22,960,358.57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2、以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监事会选举，以3票选举唐和平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二、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